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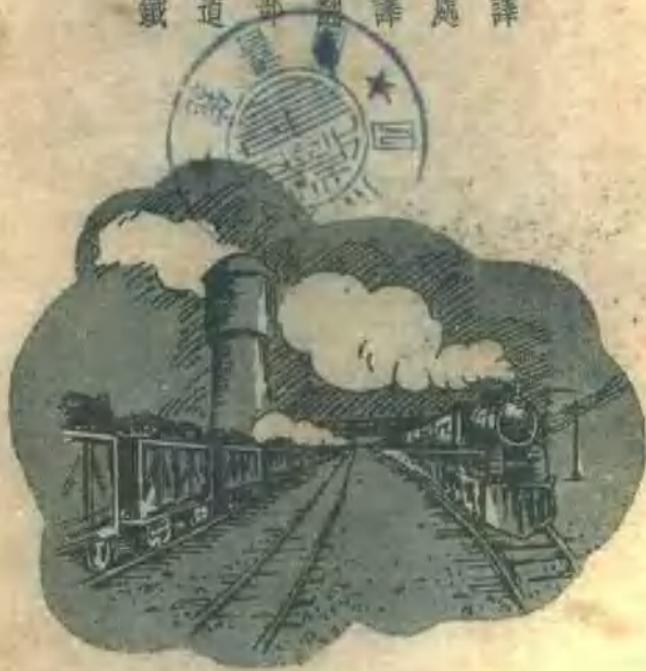
192885

藏館本基

248151

知須長站班值

諾夫主編
謝道處譯
阿鐵部翻譯



人民鐵道出版社

值 班 站 長 須 知

阿 克 謝 諾 夫 主 編
鐵 道 部 翻 譯 處 譯

人 民 鐵 道 出 版 社

一九五三年·北京



值 班 站 長 須 知

譯 者：鐵道部翻譯處
出 版 者：人民鐵道出版社
（北京市霞公府十七號）
發 行 者：人民鐵道出版社
印 刷 者：北京新華印刷廠
（阜成門外北羅士路）

一九五三年一月初版

書號50. 7,000册 18,500

目 錄

第一章 鐵路運輸及車站的作用	1
一、運輸事業的國家意義	1
二、車務部門及其在鐵路運輸管理上的職權	1
三、車站在運輸工作中的作用	3
第二章 值班站長的工作範圍、職責及其服務規則	5
一、值班站長的職務性質	5
二、對於值班站長的要求及其一般職責	7
三、接班手續	11
四、服務規則	16
五、向所屬職工發佈命令的辦法	20
六、值班站長與其他工作人員的關係及其在執行職務時的規則	21
七、加強值班職工的紀律	22
第三章 在行車組織上管理章則的執行	24
一、一般性質的指示文件	24
二、技術管理規程的遵守	24
三、列車編組計劃的執行	26
四、運行圖的執行	27
五、車站技術作業過程的遵守	30
六、技術管理細則的遵守	32

第四章 值班站長對於各分界點技術設備的管理	35
一、分界點的分類	35
二、車站設備	37
三、道岔的管理	40
四、信號、聯鎖、閉塞、通信裝置的管理	46
第五章 列車的編組	60
一、對列車的一般要求	60
二、旅客列車的車輛配掛方法	66
三、貨物列車的配掛方法	68
四、車輛的計算及其編入列車的辦法	75
五、車輛的連掛	88
六、車輛技術檢查，車輛列檢及列車風閘的試驗	92
七、列車的配備及設施	94
八、機車編入列車的方法	96
第六章 保證安全接車	101
一、一般要求	101
二、接車應遵守的規則	101
三、準備接車進路的辦法	104
四、由相對方向同時接車的手續	107
五、到達列車的檢查	108
第七章 保證安全發車	113
一、發車應遵守的規則	113
二、準備發車進路的辦法	114
三、監督發車	116

第八章 特殊情況下行車安全的保證	119
一、續行列車運行辦法	119
二、反方向運行列車的接、發車辦法	120
三、列車推進運轉	121
四、列車在區間內停車的救援辦法	122
五、區間的封鎖及開通	124
六、輕型軌道車及小車的運行辦法	125
七、發給列車警告書的辦法	126
第九章 到、發和通過列車時自動閉塞設備的使用	130
一、自動閉塞裝置及動作原理	130
二、設有自動閉塞裝置的單綫行車	134
三、設有自動閉塞裝置的雙綫行車	140
四、特殊情形下列車的運行	143
五、自動閉塞裝置發生故障時的行車辦法	146
六、設有自動調節及車內複示信號機時行車的特點	148
第十章 接、發和通過列車時，半自動閉塞裝置的使用	150
一、半自動閉塞裝置及動作原理	150
二、雙綫行車	154
三、單綫半自動閉塞裝置及動作特點	155
四、站內閉塞裝置及動作原理	156
五、特殊情形下的行車	160
六、閉塞裝置發生故障時的行車辦法	164

第十一章	列車到發和通過時電氣路簽的使用	167
一、	電氣路簽的動作原理	167
二、	路簽式行車法	171
三、	設有道岔路簽所的行車	173
四、	特殊情況下的行車	174
五、	電氣路簽發生故障時的行車辦法	177
第十二章	行車時通信方法的使用	179
一、	通信的種類	179
二、	通信工具的特點	179
三、	用電報與通話閉塞法行車	181
第十三章	各種電信中斷時列車的行車辦法	187
一、	由一種閉塞法改用另一種時的手續	187
二、	各種電氣通信中斷時使用書面閉塞的辦法	189
三、	各種電氣通信中斷時的單線行車	190
四、	各種電氣通信中斷時的雙線行車	194
第十四章	車站的調車工作	195
一、	調車工作的分類	195
二、	調車工作應遵守的事項	196
三、	調車工作的進行辦法	198
四、	調車工作駛入正線時應遵守的特殊要求	201
五、	調車速度及人員安全規則	203
第十五章	中轉列車和摘掛列車運行於中間站時的技術作業過程	204
一、	中間站的工作	204

二、旅客列車的通過	204
三、摘掛列車的通過	205
四、不摘車的裝卸作業	207
五、摘掛列車的作業標準	211
六、中間站的管理方法	211
第十六章 區段站和編組站的技術作業過程	213
一、通過列車的調車	213
二、部份改編的中轉列車的作業	220
三、解體列車在到達線上的作業	222
四、牽出線上車輛的解體和編組	223
五、發車前的列車作業	228
六、在溜放編組站列車作業及解體的特點	229
七、貨物在站線上的看守	232
第十七章 客運及貨運工作的保證	234
一、車站的客貨工作	234
二、值班站長對貨運工作的保證	235
三、值班站長對客運工作的保證	242
第十八章 在困難情況下值班站長的工作特 點	247
一、車站工作的主要困難	247
二、困難原因的分析	251
三、防止並解除困難的方法	252
四、車站冬季技術作業的困難及預防的方法	254
第十九章 前線鐵路值班站長的工作特點	260
一、前線鐵路及車站業務的一般性質	260

二、前綫車站值班站長的工作特點	261
第二十章 車站工作的統計及分析	269
一、機車車輛使用效能的查定	269
二、站務工作效能的統計	272
附 件	
一、應受考核貨運工作知識的在職人員一覽表	275
二、用檢查器檢查道岔良好與否的手續	276
三、站界內危險處所設置防護信號的辦法	284
四、運送超過規定限界貨物的主要規則	286
五、技術上不良的清單	301
六、反方向行車時接發列車手續	303
七、有商務缺點的車輛禁止配置於列車內的清單	305
八、在敞車的列車上裝車和穩固貨物的主要規定	306
九、機車的運用特點	331
十、客車的運用特點	332
十一、貨車的運用特點	333

第一章 鐵路運輸及車站的作用

一、運輸事業的國家意義

鐵路是蘇聯最主要的交通工具。在蘇聯的鐵路上不停地運行着成千的列車，將燃料、原料、機器、工業品、食糧以及其他貨物由生產地區運往消費地區；沒有這些，則不可能有我國當前的生活和經濟事業。

斯大林同志估計鐵路對我國的意義時說過：「蘇聯如果沒有優良的鐵路運輸，將其多數的州區聯繫在一起，則其國家不堪設想」。

鐵路具有如此的意義，是因為它較其他各種運輸事業具備以下的主要特質：

一、鐵路工作不受季節氣候的影響，它們每天，每小時，甚至每分鐘都在不停地工作着；

二、鐵路事業運輸範圍廣大，它能轉運遠距離的大量貨物；

三、鐵路能保證迅速運輸。

在祖國保衛戰爭的情況下，鐵路作用無限量地增大了。鐵路運輸在其服務於工業、農業的同時，還擔任着我們光榮的紅軍的供應，完成重要而緊急的軍事運輸。

為了執行運輸工作，鐵路擁有廣大和複雜的產業，它是由永久建築物（鐵路、車站、通信裝置等）和其他各種鐵路財產所組成的。

二、車務部門及其在鐵路運輸 管理上的職權

蘇聯鐵路全線的業務與工作，由交通人民委員統籌管理。交通人

民委員會，以交通人民委員爲首長，其組織包括各中央技術管理局和其他具有輔助作用的管理局、處與科。

鐵路全線劃分爲若干管理局，各路平均長度二千至三千公里。鐵路管理局是鐵路運輸的基本經濟單位，鐵路管理局由各技術處和許多輔助科組成，以管理局長爲首長。

這些處計有：工務處、機務處、車輛處、電務處、貨運處、客運處及車務處。

車務處直接管理各鐵路的運輸業務，它使用着工務人員所保養之鐵路和建築物；它支配着由機務處和車輛處人員所維修的良好機車車輛；在列車編組、解體、到達、出發的時候，它使用着信號和通信設備。

交通人民委員洛·穆·卡剛諾維赤同志說過：車務處表現着所有其他各處的工作。其他各處以及整個運輸，其完成國家運輸任務中的成績，均與車務處工作良好和精確的程度有關。

交通人民委員會編制內的中央車務局是車務處的上級機關。中央車務局領導各路的車務處，各路的車務處領導本路的各運轉科，運轉科則領導各車站，因此車站就成爲車務處的基本單位。

運輸人員，運用着全部運輸資材與辦法，應按照嚴格的鐵路紀律進行工作，並使自己的工作與其他各處工作互相配合。

如此，車站工作人員應與裝車的搬車計劃取得一致，使該車輛能由貨運處工作人員及時裝車。裝妥的車輛應準時由貨場取出，編入列車。編入列車以後，車輛處工作人員應作技術檢查；機務處人員應準備並及時供應機車；電務處人員應保證信號通信設備的作用良好；至於工務處的人員——則擔任繞路的正常保養。惟有如此，裝載於車輛的貨物，方能迅速安全地運往到達站。

上述各種作業，如有一項未能完成時，即影響列車不能發出。因此，運輸人員應與其他各處人員協調工作。運輸人員對規章上的要求應堅定不移，成爲遵守紀律的模範。

在鐵路運輸事業上各組成部份之間相互關係的密切是超過其他任何部門的。鐵路運輸就等於一部傳送機，裏面的每一個小螺絲釘、每一個小輪，都是重要的。任何一處都不該將責任推諉於他處，所有鐵路人員均應以團結友愛的精神共同奮鬥，以期改善缺點和繼續提高運輸事業（洛·穆·卡剛諾維赤）。

三、車站在運輸工作中的作用

車站在鐵路運輸系統中，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交通人民委員洛·穆·卡剛諾維赤稱車站為鐵路運輸的基層生產單位。

車站辦理貨物和旅客運輸：貨物裝車和旅客乘車，編組和準備即將開行的客貨列車，貨物卸載和旅客下車，以及對收貨人交付貨物等。

除編成的列車在兩站區間限界內運行外，所有一切與運輸過程有關的各項作業，都在車站上辦理。

車站的工作越好，調車和列車通過越迅速，從而使鐵路機車車輛的週轉越快，這樣就能以現有的機車車輛完成更大量的運輸任務。

除機車車輛在站的停留時間可以確定其週轉快慢外，列車在區間與區段行車的成績，也和車站工作的質量有關。

如果列車編組正確並完全符合編組計劃及技術管理規程時，列車就可毫無阻礙地運行至到達地點。否則將使列車在中途被迫停車，以糾正在編組站上所肇成的技術或商務上的缺陷。

所有這些，都能使車輛和機車運行遲緩，並限制運輸能力。

各大站在完成運輸上擔負着最大的工作，因此大站工作的良好與否和鐵路工作成績有着很大的關聯。但是運輸工作的最終成果，是由鐵路全線所有車站的工作來決定的，無論大站、小站，對於全鐵路總的工作，都同樣重要。

由於鐵路運輸工作是互相關聯的，不論是大站或小站，如果工作

不協調，都能使行車停滯，並影響其他車站的工作。相反的，任何小站、會議站、越行站、信號所，如能協調地工作，正確地使列車及時通過，就能幫助其他各站建立正常工作，一同參加完成偉大的國家運輸事業。

車站工作的成績，由車站工作人員來決定，他們參加各階段的工作，是運輸過程的組織者，是運輸處所屬的基本成員。全部運輸的成績，與站務人員的工作質量及其勞動生產率，有很大的關聯。車站的領導人員應當毫不放鬆地工作、善於組織並使用運輸技術資材，以保證車站全體職工發揮高度的工作效能。

車站的直接領導人員之中，光榮的崗位是屬於值班站長的——車站全部工作的輪班領導人。

值班站長在絕大多數的車站上，是工作中唯一的全權領導人。

僅是某些大站，為指導與列車到、發、通過無直接關係的工作，設有車站調度員一職。

值班站長應把站務工作組織起來，以保證準確而及時地完成國家運輸。

值班站長，應遵守交通人民委員洛·穆·卡剛諾維赤的指示，他說：「運輸——就是傳送機，它的任務是迅速的轉運貨物，儘可能地減少停留，不容許把原來可以用最大速度放行列車的車站變成停留車輛的場所」。

第二章 值班站長的工作範圍、職責及其服務規則

一、值班站長的職務性質

車務處所屬負有重要責任的工作人員，要算是值班站長（包括會讓站、越行站），他命令着列車的到發、越行，以及本站內的車輛調動。

對值班站長，應給予絕大的權力與機動性。

在值班站長的管轄範圍內有：機車、車輛及線路上之永久建築，信號，通信等設備。他的下級，則為站內全體值班人員，他是工作班的領導人。

所有值班人員，以及接車或隨車到站的乘務組及檢車員等，在業務規則上都受值班站長領導，他們應絕對執行值班站長的合法命令。

列車機車與調車機車的機車乘務組，也受值班站長領導，值班站長是本站及隣接區間列車運行的唯一發令人。

除值班站長外，任何人不得發佈關於在各線路上接、發列車及進行調車的命令，因為這些線路上行駛着組成的列車，以及由這些線路可能將列車發出到其他線路或列車正在行駛的區間去。

站長和其他上級人員，於車站接班後，或經過值班站長，或按規定手續發佈關於列車運轉的命令。

每一值班站長都應了解，所以給予他們這樣大的權限是要他毫無阻礙地接入列車，在本站迅速作業後，順利地發往到達站。

無論到站前，或在本站內，都不要使列車停留；要保證列車運行，

經常而不間斷地通過本站，不但不使行車停滯，並且要消除障礙和加速運轉——這就是值班站長光榮的職責。

有些車站上的電報，售票，行李、貨物收發，填發單據及其他等工作，亦可由值班站長辦理（載於客票員、貨票員及司磅員工作守則之旅客、行李貨物運送規則）。所有這些任務，也應與其基本職責，即迅速安全的組織列車到發與越行等同樣地正確完成。

· 值班站長是指正在執行站務職責的人員的。

值班站長的電報簡號是：Δ C Δ。

任何副站長於交班後，就不得稱為值班站長，故其人亦不得自稱值班站長，而應稱為副站長。

副站長於休班時，在未將所去地點向站長申明前不得離開其居住處所。

派有調度員的車站，其所負職責，應與值班站長的職責詳細劃分。

彼此職責與管轄範圍如劃分不清，會造成嚴重的後果。例如，某站曾發生事故，原因是值班站長與車站調度員對工作的指導未能分清。於接車前，值班站長向扳道員指定以二股道（空線）為通路，31號及34號閣樓的主任扳道員準備線路後，立即回報「已經備妥」，而值班站長當即授令開通進站信號。進站信號開通後，調車調度員未經值班站長的同意，就向閣樓發令使調車機車由六股道越經備妥的進站通路進入一股道，31號閣樓的主任扳道員得到這一違法命令，就把鑰匙授與扳道員，使之搬轉601號轉轍器，而其人則搬轉603號轉轍器。主任扳道員把信號顯示給調車機車的司機，就把它放進與來車相向的方向去了。

就這樣，由於調度員擅自發出對於閣樓的雙重命令，以及扳道員執行違法的指示，終於遭受了嚴重的撞車事故。

車站調度員的工作範圍，通常是管理裝卸設備和組織調車工作，以及指導列車運轉線以外的一些專用線上的調車工作。

因此，所留予值班站長的職權是關於列車的接、發、通過等工作，以及編成列車行駛的線路和通路上一切行車的獨立指揮權。

值班站長對其所屬職工，在值班中遇有危及行車安全，或造成全部工作損失者，有權予以免職處分。

關於免職事項，值班站長應立即報告站長。

值班站長得按照兼代規則，指派其他人執行被免職人員的職務，或另調專人替代被免職者的職務。

值班站長遇有調車機車司機在工作中不能保證行車安全時，得要求將該調車機車的司機免職。

對於本站的技術工作，首先是列車接、發、通過以及調車工作的安全等，值班站長負有全責。

對於運行圖和列車編組計劃的執行，以及機車車輛的使用質量，值班站長均負有責任。

值班站長除對於本人自行負責外，對其所屬職工之工作或所屬職工發生不盡職守，而查明確因該值班站長之督促與檢查不嚴所致者，亦應負責。

二、對於值班站長的要求 及其一般職責

惟有能滿足該種職務一切要求的人員，方得充任值班站長。

對於值班站長的要求如後：

值班站長的年齡必須在十八歲以上。

值班站長於擔任工作前，應受體格檢查及下列學識考試：

甲、技術管理規程；

乙、行車規則；

丙、信號規則；

丁、鐵路法規及以口字第 606 號訓令公佈的該法規有關旅客、行李、貨物運輸規則的註釋（附件一）；

戊、紀律法規。

值班站長除應具有上述各項技術證明文件外，同樣的應熟知交通人民委員會、管理局以及運轉科隨時頒佈的屬於本身業務範圍內的一切命令。

這些命令經過相當時期有的取消，有的又另行頒佈，因此值班站長應對新頒佈的命令及既有的現行命令，經常加以研究，並求得了解。

對各值站長的業務知識，以及是否精確地執行其職務上的責任，應予定期測驗。將測驗結果，註明於值班站長知識鑑定證書內。

值班站長對於以正式手續向其發佈的章則，規則以及與業務有關的一切命令，不得推諉不知。

值班站長應當經常地學習研討自己的業務，以便提高自己的工作能力。

對於值班站長的要求，就是如此。

為了充分地滿足這些要求，優良的值班站長，必須精通自己工作範圍內的業務知識。

但是，僅僅知道職責，還是不够的——應當會做實際工作：善於使用器械，善於填寫應用的文件，善於發佈命令等。

值班站長應確知本站內的技術設備及其各個構造部份的行車效能，他應當善於掌握本站的工作方向；熟悉站內線路的分佈、信號所與道岔的位置；對於每一個調車機車與編車工作班的調車區域、編成列車與列車機車行駛的通路，都應詳知確記，特別是關於敵對的通路，——如遇同時運轉即將威脅行車安全的通路，——也應詳知。

在有溜放設備的車站，值班站長應熟悉溜放設備的位置及其工作程序。

值班站長應熟悉本站的貨物裝卸設備、裝卸貨場的範圍、取送車